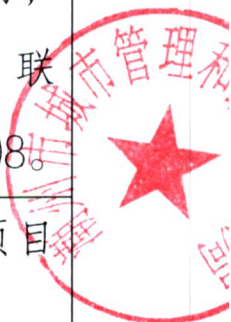


潮州市河湖生态修复与调蓄功能提升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所需服务	工程咨询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潮州市潮州大道南建设大厦十楼；联系人：温军民；联系电话：0768-2393408。
3	中介服务名称	潮州市河湖生态修复与调蓄功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2.供应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工程咨询乙级或以上资质。 3.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已完成备案。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范围涉及潮州市归潮河（孝溪河）、东湖、东丽湖、西湖等4个河湖，本项



目总投资估算为16532.0万元，主要拟建设内容包括：

(1) 归潮河（孝溪河）片区：生态清淤约13.5万立方米；水循环生态系统62套；水生植物约2.0万平方米；生态驳岸约5.6公里（河道生态驳岸1.0公里，池塘生态驳岸4.6公里）；巡检步道7.4公里，补水井55座。

(2) 东湖片区：生态清淤约9万立方米；水循环生态系统6套；水生植物约1.1万平方米；生态驳岸及景感生态湖岸带约1.0公里；山体边坡生态防护约2000平方米；导洪沟0.8公里，强排泵站1项，引水系统1项。

(3) 东丽湖片区：生态清淤约11万立方米；水循环生态系统8套；水生植物约1.4万平方米；生态缓冲带约1.5公里；陆域生态环境提升2000平方米。

(4) 西湖片区：生态清淤约10万立方米；生态护坡修整约1.5公里；进出水生态滤带1项。

2.服务内容：按照中国国家行业标准、规范及地方文件要求，完成相应可研编制工作，配合审批部门对数交流，编制成果需满足相关部门审批要求。

3.进度要求：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完成可

		<p>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不包括审批时间）。</p> <p>4.其他要求：项目承接方须自行到现场调研，成果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不包括审批时间）。</p> <p>2.提供服务的地点：潮州市。</p> <p>3.服务方式：项目承接方须自行到现场调研，成果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承接方应配合完成项目各阶段成果的汇报、审查、研讨、公示等工作，并负责解答相应的技术问题。</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p> <p>3.计价标准：工程估算总投资为 16532.0 万元，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 号）文件进行计算，工程行业调整系数为 0.7，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 1.0，报价下浮率 20%-50%。最终结算费用以</p>

		第三方审核单位审核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发改部门审批立项之日止。
9	验收	<p>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验收程序：业主收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后履行征求有关部门意见、组织专家评审、报发改部门审批等程序，可研成果经发改部门审批立项后视为服务通过验收。</p> <p>3.验收标准：依据中国国家行业标准、规范及地方文件要求，可研成果经发改部门审批立项。</p> <p>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由于乙方所提交的文件不能满足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而造成的返工或修改，由乙方承担；如由于乙方逾期交付报告或修改不及时，按每延期一天赔偿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五的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且应按照合同总金额2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退还甲方提交的全部资料、文件等。</p>

10	结算方式	<p>乙方按要求完成可研报告并经发改部门审批通过后，在财政资金到位的前提下，且乙方已按要求提交完整的付款申请资料，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按程序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拨付手续，并按财政部门审批流程在审批结束且款项拨付到位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暂定价的60%，可研编制费的余款在该项费用完成结算定案后由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还。</p> <p>若咨询费结算定案价低于合同价，乙方需在完成结算定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退还多支付的费用。</p>
11	违约责任	详见附件技术咨询合同范本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详见附件技术咨询合同范本约定。
13	备注	附拟签订的技术咨询合同范本。

采购单位：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6年3月30日

